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566310
聯絡人：江怡蓀
電 話：02-77366109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秘新字第101015369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毒品防治廣告稿、CEDAW廣告稿（0153690A00_ATTCH1.ti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發言人辦公室有關刊登「性別平等」、「毒品防治」文宣廣告事宜，復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發言人辦公室101年8月14日院臺發言字第10101405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（簡稱CEDAW）施行法實行及強化「毒品防治」等重大政策宣導，請提供貴單位出版刊物及電子報版面，無償刊登旨揭廣告，以擴大宣導效益。
- 三、相關文宣廣告檔請逕自<http://opweb.ey.gov.tw/>【登入序號：501602】下載。行政院發言人辦公室本案聯絡人：陳怡婷、電話：02-33567756或楊維綺，電話：02-33567758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中部辦公室)、部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行政院發言人辦公室、本部秘書室管考科、新聞組、電子報小組

101108/20
08:19:29

檢核，

一、檢於本校文件公告系統公告通知。

二、陳閱後之存查。

秘書室胡乃云

秘書室侯家成

專門類(陽)

第1頁 共1頁

秘書室林士彥

秘書室許和鈞(甲)